

上海师范大学

自建自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承诺书

本单位（或部门）因工作需要，建设_____信息系统（系统相关软、硬件或云资源信息可作为附件）。现承诺严格遵循《网络安全法》、《数据安全法》、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网络安全工作方面的各项制度，切实履行以下责任和义务：

一、本单位作为信息系统安全主体责任单位，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，谁运行谁负责，谁使用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承担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保障工作，单位主要负责人是信息系统安全第一责任人。

二、落实专人担任信息系统管理员，履行系统管理员职责，加强系统安全防范，承担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保护责任。

三、加强信息系统日常安全及应急处置管理。

1. 严格执行学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。

2. 做好系统数据的安全管理，建立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保护机制，落实系统数据的日常备份工作。

3. 定期进行操作系统及相关软件版本升级、安全漏洞补丁更新及软件漏洞修复，在服务器中启用防火墙和防病毒等安全措施。

4. 加强信息系统用户注册、口令（密码）的安全管理，从管理和技术层面建立用户实名和口令（密码）安全机制。

5. 做好系统日志、用户访问日志等相关记录，留存不少于 180 天，建立有效的溯源机制。

6. 建立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应急预案，在网络安全重保时期，根据实际情况配合学校职能部门实施网络信息安全强化措施，落实专门人员 7*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加强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保障应急处置。

单位或部门：（盖章）

第一责任人签字：

系统管理员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